

股票代码：002083
债券代码：128087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2-054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文件获得中央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高密市孚日净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日净水”）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收到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转发下达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潍发改投资【2022】262 号），孚日净水的再生水项目获得中央预算投资补助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3%，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上述补助资金。该项目补助为现金形式，与资产相关，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000 万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上述补助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000 万元，确认为递延收益。

3、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4、其他说明和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上述补助资金，公司将持续关注孚日净水获得再生水项目补助的到账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